

合同编号：_____

榆林市横山区环卫所压缩转运车辆及 配套箱体采购项目合同



采购内容： 榆林市横山区环卫所压缩转运车辆及配套箱体采购
合作单位： 陕西塞上鹏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榆林市横山区环卫所压缩转运车辆及配套箱体采购项目

甲方： 榆林市横山区环卫所

乙方： 陕西塞上鹏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榆林市横山区环卫所压缩转运车辆及配套箱体采购项目；

2. 项目内容： 环卫所压缩转运车辆及配套箱体采购。

3. 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材质、单价及数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产品名称	型号	数量(台)	含税含运单价(元)	含税总金额(元)
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FLM5182ZXXD F6	1	450600.00元	450600.00元
移动式垃圾压缩箱	MX160U	3	242000.00元	726000.00元
合计金额含发票、含运费			人民币：壹佰壹拾柒万陆仟陆佰元整 (小写：¥1176600)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产品的设计，制造，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及质保期内服务费用。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技术规格与甲乙双方确认后的技术协议及报价文件相一致。无其他相关费用。

二、运输、交货期、质保期及交货地点

2.1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

2.2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2.3 交货地点： 陕西省榆林市横山区。

2.4 物流运输：由乙方负责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具体位置，运费包含在合同总价中；运输过程中出现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三、货物质量要求



3.1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的约定：

符合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限期严格按国家标准执行。

3.2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合格产品。产品质量应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性规范（标准）要求；无国家、行业、地方性规范（标准）的，应符合企业标准，乙方应当提交企业标准，作为合同附件。上述规范（标准）均不存在的，应满足其正常的使用性能要求。

3.3 货物的质量要求应符合有关报价文件要求，有关技术、配置参数作为合同附件。

四、结算方式：

4.1 结算单位：甲方结算，结算前乙方须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乙方收到发票后，按照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结算。

4.2 付款方式：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生效后，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生产制造，到货验收无误后甲方向乙方全额支付货款，即合同总额100%，即（大写）：壹佰壹拾柒万陆仟陆佰元整，小写：1176600.00元。

五、售后服务

5.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或服务运抵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事项，并完成交接、培训等相关工作。除非另有说明，凡包装、配送、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设备系统技术升级等，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投标总价。乙方须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运输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5.2 乙方须免费提供具体可行的技术培训服务。

1) 培训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培训对象：甲方指定的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

3) 培训人数及时间：由甲方根据项目进度决定；

4) 培训内容：产品的操作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排除故障等各个方面；



5) 培训目的：了解设备构造、工作原理、熟练操作设备、能够排除一般故障。

六、项目验收

6.1 项目由甲方进行验收，验收时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

6.2 验收时间：乙方按照交货期限将产品运送至指定地点后。

6.3 验收方式：

1) 交货验收：产品到货后，由甲方、乙方或会同相关部门共同对设备产品进行核验，核验内容包括不限于：产品名称、数量、规格型号、制造商等。若产品与合同要求不符，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2) 最终验收：交货验收合格后，由乙方负责提交最终验收申请，甲方或其邀请的专家或第三方机构对产品进行最终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

6.4 验收依据：行业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七、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投标服务及货物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乙方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

8.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8.2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与服务或货物与服务的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且在规定时间内未使甲方满意的，甲方有权在对其支付的货物款项中进行违约扣除，必要时可以终止采购合同并上报同级监管部门。

8.3 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节点支付乙方货款，应自应付相关款项之日起，以应付未付款为基数，每延迟一日，按合同价款的0.03% /日的标准承担迟延履行违约金，按照银行现行利率执行。

8.4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履行其交货义务（包括安装、调试等义务）的，每延迟一日，按合同价款的0.03% /日的标准承担迟延履行违约金，按照银行现行利率执行，直至合同金额执行完毕。

8.5 争议解决：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如双方当事人协商不成，双方约定可向双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九、不可抗力

9.1 由于发生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情形，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照本合同项下之约定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发生不可抗力之日起 7 天内，提供不可抗力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有效书面证明，该项证明文件应当由不可抗力发生地的公证机关出具。“不可抗力”以法律规定为准。

9.2 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影响程度，双方应当协商是否解除本合同或部分、全部免除履行本合同的责任，或延期履行本合同。

十、合同变更 如需变更本合同条款，应签订书面协议，并加盖双方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方才有效。

本合同附件内容如与合同正文不一致，以合同正文为准。

合同附件：一、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合同配置、技术参数表；二、移动式垃圾压缩箱合同配置、技术参数表。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两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榆林横山区环卫所

地址：横山区城关街道办梁庄村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电话：

签约日期：2026.2.14

乙方：陕西塞上鹏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朝阳路与东环路十字西北角朝阳大厦1202室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市肤施路支行

账号：961001010042853460

税号：91610893MAD7LX8D9Q

电话：

签约日期：2025.2.14



附件一、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合同配置

品号: GBH373V4301 发布日期: 20230815
品ID: Z4145756 生效日期: 20230815 批次 373
品型号名称: FLM5182ZXXDF6型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业名称: 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品商标: 福龙马牌
产地址: 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高陂镇平在村北环路5号
册地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东肖镇东华社区龙腾南 目录序号:(十三)16



主要技术参数

外形尺寸(长×宽×高)(mm): 长: 7195

宽: 2520

高: 2950

货厢栏板内尺寸(长×宽×高)(mm): 长:

宽:

高:

总质量(kg): 18000

整备质量(kg): 7390

转向型式:

额定载质量(kg): 10415

准拖挂车总质量(kg):

防抱死系统: 有

半挂车鞍座最大允许承载质量(kg):

最高车速(km/h): 89, 98

载质量利用系数:

驾驶室准乘人数(人): 3

额定载客(含驾驶员)(人):

前悬/后悬(mm): 1430/1265

接近角/离去角(°): 17/21

车辆识别代号:

底盘ID	底盘型号	底盘类别	底盘名称
1、 3158629	DFH1180EX8	二类	载货汽车底盘

2、

3、

4、

油耗: 24.4, 23.8, 23.8, 25.2, 25.1, 23.8, 23.9, 26.0, 23.8, 26.8, 26.6

车身反光标识说明: 企业:浙江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欧瑞飞反光材料(厦门)有限公司, 3M中国有限公司, 广州市鼎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标: 道明, 欧佰丽, 3M, 鼎安; 型号: DMCT1000, OR-V2, 983D, DA-201;

其他:

该车安装具有卫星定位功能的行驶记录仪, 选装ETC车载装置, 仅选装轴距4500mm; 侧防护装置的材料材质: Q235B, 后部防护装置的材料材质: Q345B, 连接方式均为螺栓连接, 后部防护装置的断面尺寸(宽×高)mm: 60×240, 离地高度440mm. 该车可选装拉臂钩A或拉臂钩B或拉臂钩C、铝合金材质侧防护、清洗系统、污水箱、三联件、液压油箱、液压油箱防水罩、局部连板布置、后部标识板样式、后挡板、挡泥板固定座; 随底盘驾驶室选装扰流罩、前雾灯、卧铺侧窗、驾驶室顶部中间三个装饰灯; 随底盘选装发动机/对应油耗值

(L/100km): D4. 5NS6B190/24. 4, D6. 7NS6B230/23. 8, B6. 2NS6B210/23. 8, D4. ONS6B185/25. 2, DDi50E220-

60/25. 1, B6. 2NS6B230/23. 8, DDi50E190-60/23. 9, D4. ONS6B195/26. 0, D6. 7NS6B260/23. 8, D4. 5NS6B220/26. 8, DDi47E210-60/26. 6. 随底盘选装限速装置, 限速89km/h, ABS型号/生产厂家: 3631010-C2000/东科克诺尔商用车制动系统(十堰)有限公司, ABS 8/东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车厢可卸式垃圾车技术参数表

项目	参数
型号	FLM5182ZXXDF6
底盘型号	DFH1180EX8 (国VI)
底盘生产厂家	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
底盘发动机型号	B6.2NS6B230
发动机生产厂家	东风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
底盘发动机额定功率/转速/排量kw/ (r/min) /ml	169/2300/6200
底盘发动机最大净功率/转速/排量kw/ (r/min))/ml	166/1800/6200
变速器型号	8JS95E-C
变速器型式	手动八挡
轮胎规格	275/80R22.5 18PR
轴距 (mm)	4500
最大爬坡角 (%)	30
最小转弯直径 (m)	≤20
最大总质量 (kg)	18000
外形尺寸 (长×宽×高 (mm))	7195×2520×2950
整备质量 (kg)	7390
额定载质量 (kg)	10415
前悬/后悬 (mm)	1430/1265
接近角/离去角 (°)	17/21
液压系统工作压力 (MPa)	30
最高车速 (km/h)	89
驾驶室准乘人数 (人)	3
钩心高度 (mm)	1570
钩心到后滚轮中心距离 (拉臂长度) (mm)	4100
水平移动距离 (mm)	900
拉臂上装总成自重 (kg)	1630
后靠轮允许进入宽度 (导入宽度) (mm)	1070
轨道净空高度 (mm)	128
钩臂系统最大起重能力 (t)	14



车厢最大举升角 (°)	49
装箱作业时间 (s)	≤50
卸料作业时间 (s)	≤50
驾驶室调温措施	配原厂冷暖空调

.....



附件二、MX160U移动式垃圾压缩设备合同配置

1.1 技术方案及设备配置

本产品由压缩头、箱体、提料机构、后门锁紧及密封、液压系统和电器系统组成，动力采用380V三相五线，设备整体可根据需要随时移动。一款移动式垃圾压缩设备，是现时高速发展的垃圾转运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移动式垃圾压缩设备，是目前处理城市生活垃圾广为采用，最为先进的中转工艺，该工艺运行成本低、设备布置紧凑，占地面积小、维修简易、操作方便可靠；同时兼有机动灵活，适应性强的优点。本产品的设计是基于我司PD、HMN及MC基础上，新产品采用新型围板结构、等寿命及等强度设计理念。

连体料斗模式具有压缩比大、处理效率高、站房建设要求低、机动灵活等特点，前端可对接多种车型包括小型垃圾收集车、农用车、拖拉机、小型机动自卸车、三轮车、板车等，适用于垃圾量较大、道路通过性良好或单程运距为25-50公里的站点。



MX160U-12设备外观照片

